

临 证 指 南 医 案

清 叶天士 原著
华岫云 编订

华 夏 出 版 社
一九九五年·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临证指南医案/(清)叶天士原著;(清)华岫云编订.
北京:华夏出版社,1995.8
ISBN 7-5080-0401-9

I. 临… II. ①叶… ②华… III. ①医案,个人-清代②
温病-医案 IV. ①R249.49②R254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5)第 10896 号

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先锋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(毫米) 32开本 27.75印张 620千字 4插页

1995年8月北京第1版 1995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000册

定价:38.00元

整理说明

《临证指南医案》系清代名医叶天士临床诊治经验的汇集,也是最受推崇的中医医案范本,具有极高的研究和实用价值,是当代中医临床应读的中医名著之一。

叶氏一生忙于诊务,鲜少著述,本书是由叶氏门人华岫云经数年随见随录采辑而成。全书共十卷,以疾病为纲分为89门,广涉内、外、妇、儿、五官各科,每病列医案若干,后附叶氏门人等所撰论治一篇,以提示治法大要。清代名医徐大椿所加眉批品评与本书相得盖彰,共传于世。本次整理以清道光甲辰经钏堂刻本标点校印,将原书繁体字、异体字、俗字等一律改为规范简化字,将药物用法项目中之方位词“右”字改为“上”字。徐氏眉批以等圆体用□标出,夹注以脚注形式标识。

为便于互证对照,此次整理除全部保留经钏堂刻本书末所附的《种福堂公选良方》(包括叶氏著名的《温热论》、《续医案》、《公选良方》等)外,又在书末附徐大椿著名的医案验集《洄溪医案》。研习者倘能常置案头,潜心玩味,临证自能得心应手,左右逢源。

若要金针暗渡 全凭叶索搜寻

李 序

夫事之最切于日用者莫如医。故自轩岐道兴，而《灵》、《素》以下，代有名人，历有著述。卢扁以后，如仲景所著《伤寒》、《金匱》，直启灵兰之秘，泄玉版之文。至若河间、东垣、丹溪，亦迥出凡流，合仲景称为四大名家。伤寒暨杂证之治疗，法云备矣，世咸宗之。但仲景之书，辞义古奥，虽经诸名家之注疏，亦未能尽晰其理。近代以来，薛立斋、张景岳、喻嘉言等，皆本之《灵》、《素》，或作或述，其于诸证，皆有发明。迨柯韵伯所注《伤寒》，能独开生面，惜其书尚未广行于世。其他则间有心悟阐扬，亦不能无偏执之弊矣。我皇上仁育为怀，命太医院考核前贤精义，汇辑《金鉴录》一书，颁行海内，集诸贤之大成，开后人之心法，寿世福民，孰有善于此哉！夫医者意也，方者法也。神明其意于法之中，则存乎其人也。父子不相授受，师弟不能使巧也。吴闾叶君天士，禀赋灵明，造诣深邃，其于轩岐之学，错综融贯，处方调剂，立起沉痾，故名播南北。所遗医案与方，脍炙人口。华君岫云，婆心济世，辑而成帙，别类分门，将付剞劂，而请序于余。余翻阅再过，实足以启迪后人，使好学深思者，触类引伸，未必非济世之一助。至进而求其所以然，彼《灵》、《素》诸书具在，而心领神会，则又存乎其人也云尔。

乾隆二十九年岁次甲申秋七月既望吴江李治运题于太薇清署

嵇 序

医之为道微矣。七情六气之感，病非一端；温凉寒热之性，药非一类。非天资高妙者，不可以学医；非博极群书者，亦不足以语医也。今之医者，或记丑而不精于审脉，或审脉而不善于处方，或泥古而不化，或师心而自用，或临证不多，或徇于偏见，不能已疾而转以益疾，又乌可以言医哉！吴门叶天士先生，天份绝人，于书无所不读，终身不能忘。其视脉也，不待病者相告语，而推述病源。有病者思而后得之者，不啻日周旋于病者之侧，而同其寝兴饮食，熟其喜怒惊悲也。盖以其意深识病者之意，而又神明乎古人处方之精意，而直以意断之。故其处方也，一二味不为少，十余味不为多，习见不妨从同，独用不嫌立异，轻重系于杪忽之间，而其效在乎呼吸。及数十年之后，投之所向，无不如意，迎刃而解，涣然冰释。先生之名益高，从游者日益众，而先生固无日不读书也。尝记余乡人有患痼疾者，间诣先生所，为处方授之曰：“服此百剂，终身不复发矣”。其人归，服至八十剂，盖已霍然者月余矣，乃止不服。逾年，病复发，复诣先生所。先生曰：“是吾令服某方百剂者，何乃如是”。其人以实告。令再服四十剂，即永不发矣。卒如言。其神妙若是。是岂俗手之意为增损者可同年而语哉！今所存医方若干卷，皆门弟子所录存者。学者能读其书以通其意，则善矣。

乾隆丙戌嘉平锡山拙修嵇璜书于绚秋书屋

李 序

吾吴叶天士先生，以岐黄妙术，擅名于时者五十余年。凡一时得奇疾而医药罔效者，先生一诊视而洞悉源委，投以片剂，沉痾立起，远近之向风慕义者无间言。余旧居胥江，与叶氏世属通家。其门墙桃李，亦皆至戚旧交。心神其术，因录其方案成帙，藏之有年，方欲公诸天下。今锡山华君岫云为之分别门类，授之梓人。余喜君之与余有同心也。因任校讎编辑之役。书既成，君囑余书其缘起。夫良医之功同良相，人所稔知也。然良医不能使其身寿同金石，而屡试其技于后人，亦势之无可如何者矣。今得同心者汇录其成案，而使后人有所取法观摩，其功顾不伟欤！使后有能者，得是编而神明变化之，则先生之遗泽流被于千百世而无穷，而先生不死矣。今因是书之成，爰书其大略如左。

乾隆重岁次丙戌季秋李国华大瞻识

华 序

古人有三不朽之事，为立德、立功、立言也。盖名虽为三，而理实一贯。要之，惟求有济于民生而已。夫有济于民生，则人之所重，莫大乎生死。可以拯人之生死，虽韦布之士，亦力能为者，则莫若乎医。故良医处世，不矜名，不计利，此其立德也。挽回造化，立起沉痾，此其立功也。阐发蕴奥，聿著方书，此其立言也。一艺而三善咸备，医道之有关于世，岂不重且大耶！故上古圣帝辨析阴阳，审尝气味，创著《内经》，垂不朽之仁慈，开生民之寿域。其大《易》、《本草》、《灵》、《素》诸书，炳若日星，为万世不磨之典。厥后亦代有名贤，穷究其理，各有著述，开示后人，以冀其跻仁寿。无如后世习是业者，其立志存心，却有天理、人欲之两途。如范文正公虽不业医，而其所言“不为良相，即作良医”者，斯纯以利济为心者也。俗谚有云“秀才行医，如菜作藟”者，此浅视医道仅为衣食之计者也。夫以利济存心，则其学业必能日造乎高明；若仅为衣食计，则其知识自必终囿于庸俗。此天理人欲公私之判也。故每阅近代方书，其中有精研义理，发前人未发之旨者固多；亦有徒务虚名之辈，辄称与贵显某某交游，疗治悉属险证，如何克期奏效，刊成医案，妄希行世。不知此皆临证偶尔幸功，乃于事后夸张虚语，欺诳后人，以沽名誉，则其书诞漫不足信也。噫！欲求遵嘉言喻氏遗法，临病先议证、后立方，其于未用药之前，所定方案，无一字虚伪者，乃能征信于后人。但执此以绳世，诚不易多得也。惟近见吴闾叶氏晚年日记医案，辞简理明，悟超象外。其审证则卓识绝伦，处方则简洁明净。案中评证，方中气味，于理吻合，能运

古法而仍周以中规，化新奇而仍折以中矩。察其学识，盖先生固幼稟颖绝之才，众所素稔。然徒恃资敏，若不具沉潜力学，恐亦未易臻此神化也。惜其医案所得无多，不过二三年间之遗帙。每细心参玩，只觉灵机满纸。其于轩岐之学，一如程、朱之于孔、孟，深得夫道统之真传者^①。以此垂训后人，是即先生不朽之立言也。故亟付剞劂，以公诸世。至其一生之遗稿，自有倍蓰于此。个中义理，必更有不可思议者，自必存在诸及门处，什袭珍藏，尚未轻以示人也。然吾知卞氏之玉，丰城之剑，其精英瑞气，断不至于泯没，自必终显于世，只在先后之间耳。倘有见余是刻，能悉将先生遗稿，急续刻行世，此岂非医林中之大快事，抑亦病家之大幸事也^②！谅亦必有同志者，余将翘企而望之。因以为序。

乾隆三十一年岁次丙戌季冬锡山华岫云题

① 太过。 ② 大不幸。

高 序

夫用药之道，譬若用兵。呼吸之间，死生攸系，固未易言也。是以军有纪律，方有法度，时有进退，事有成败。占风云之变，识草木之情，其机至神。又安可以小道视之哉！余不敏，窃慕范文正公之论，因师事吴门亮揆张先生^①。先生乃叶氏门墙桃李也，余因得窥叶派之一斑。观其议病疏方，动中窳繁。所谓游夏之徒不能赞一辞者也。拟印叶师之妙谛，以开后学之法门，其有待于他年乎！由是归而读书，不与尘事。里有华君岫云者，好古之士也。过而与语甚洽，遂出一编示余，乃叶师之方案也。问所从来，曰：“积数十年抄集而成”。其苦心济世，为何如耶。噫！叶师之方案至妙者，不可胜数，而散佚居多，此其剩事耳。然零珠碎玉，岁久弥湮，秘而不传，将终失也。请授之梓，以惠当世。华君然之。余嘉其非业医者而有是志，于是乎书。

时乾隆丙戌季冬锡城高梅题于乡山书屋

^① 背师之人。

邵 序

天地之大德曰生，医者赞天地之生者也。上古三皇悯下民之夭札，乃垂卦象，以明阴阳消长之机；辨气味，以审五行生克之理；著《灵》、《素》，以立万世医学之原。大哉至哉！非怀胞与之仁慈，稟天亶之圣智者，其孰能之！轩岐以后，亦代有明哲之士，穷理致知，阐扬斯旨。但理道渊深，其奥难窥。故虽悬壶之士如林，而洞垣之技罕觐。苟有能不盛盛虚虚而遗人夭殃者，则已幸矣。近代以来，古吴有世医天士叶君者，学本家传，道由心悟，吾乡与吴郡接壤，犹忆曩时凡知交患证，棘手濒于危者，一经调剂，无不指下回春。其声誉之隆，不特江左一隅，抑且名标列省。惟是应策多门，刻无宁晷，未遑有所著述，以诏后世。人皆为之惋惜。近有岫云华君，购其日诊方案，欲付之梓，以公诸世，请序于余。余虽习医有年，愧未能深知医理。然观其论证则援引群书之精义，拟法则选集列古之良方，始知先生一生嗜古攻研，蕴蓄于胸中者，咸于临证时吐露毫端。此即随证发明之著作也。其于阴阳虚实标本格致之功，实足以上绍轩岐，下开来哲。以此行世，凡医林之士见之，自必勤求古训，博采众方，迨将日造乎高明，庶不致临证有望洋之叹，则此帙实济世之慈航也。故为之序。

乾隆丙戌仲秋锡山邵新甫题

凡 例

○此案出自数年采辑，随见随录。证候错杂，若欲考一证，难于汇阅，余不揣固陋，稍分门类。但兼证甚多，如虚劳、咳嗽、吐血，本同一证，今各分门，是异而同也；即如咳嗽有虚实、标本、六气之别，今合为一门，是同而异也。如暑湿而兼疟痢，脾胃病而兼呕吐肿胀，凡若此者，不可胜数。欲求分晰，至当不易。余本不业医，且年已古稀，自谢不敏。专俟高明之辈，翻刻改正。

○一证之中有病源各异，如虚劳有阴虚、阳虚、阴阳两虚之不同，若再分门，恐有繁冗之叹。今将阴虚先列于前，继列阳虚，继列阴阳两虚，使观者无错杂之憾。余门仿此。

○此案分门类时，已剔去十之二三。今一门之中，小异而大同者尚多，本应再为剔选，但细阅之，小异处却甚有深意^①，故不敢妄为去取。且如建中汤、麦门冬汤、复脉等汤，稍为加减，治证甚多。若再为删削，不足以见先生信手拈来，头头是道，其用方变化无穷之妙矣。

○每阅前人医案，治贫贱者少。盖医以济人为本，视贫富应同一体。故此案不载称呼，仅刻一姓与年岁。如原案已失记者，则以一某字代之。至于妇女之病，年高者但将一姬字，中年者以一氏字，年少用一女字别之。然有本系妇女，而案中未经注明者甚多，不敢臆度强为分别。

○医道在乎识证、立法、用方。此为三大关键，一有草率，

^① 无意处亦多。

不堪为司命。往往有证既识矣，却立不出好法者；或法既立矣，却用不出至当不易好方者，此谓学业不全。然三者之中，识证尤为紧要。若法与方，只在平日看书多记，如学者记诵之功。至于识证，须多参古圣先贤之精义，由博反约，临证方能有卓然定见。若识证不明，开口动手便错矣。今观此案，其识证如若洞垣，所用法与方，皆宗前贤，而参以己意，稍为加减之。故案中有并非杜撰之句。^①余愿业医者，于识证尤当究心。如儒家参悟性理之功，则临证自有把握。然后取此法与方用之，必有左右逢源之妙矣。倘阅是书者，但摭拾其辞句，抄袭其方药，藉此行道，为觅利之计，则与余刻是书之一片诚心大相悖矣。幸后之览者，扪心自问，切勿堕落此坑塹。

〔近日此辈甚多，并有只学其瑕而尽弃其瑜者。〕

○此案须知看法。就一门而论，当察其病情、病状、脉象各异处，则知病名虽同而源不同矣。此案用何法，彼案另用何法；此法用何方，彼法另用何方，从其错综变化处，细心参玩。更将方中君、臣、佐、使之药，合病源上细细体贴。其古方加减一二味处，尤宜理会。其辨证立法处，用标记志出，则了如指掌矣，切勿草率看过。若但得其皮毛而不得其神髓，终无益也。然看此案，须文理清通之士，具虚心活泼灵机，曾将《灵》、《素》及前贤诸书，参究过一番者，方能领会此中意趣。吾知数人之中，仅有一二知音潜心默契，若初学质鲁之人，未能躐等而进，恐徒费心神耳。

○此案惟缺火症一门^②。盖火有七情、六气、五志之不同，

① 亦有杜撰处。 ② 本朝之人火症居多，独缺此症，则不成书。究火之症，亦诸病皆有原，不必另立一门也。

证候不一，难于汇辑，故竟不分门。至于伤寒，惟太阳初感风寒为甚少，寒既化热之后，种种传变之证，散见诸门者颇多^①，观者自能会意。勿谓先生长于治杂证，短于治伤寒。观其用仲景诸方，活泼泼地，即可以知其治伤寒之妙矣。

〔伤寒为万病之首，其六经现症不得混入诸门。独缺此一症，想此老不长于伤寒，故无独开生面之一方也。〕

○案中治法，如作文之有平浓奇淡，诸法悉备。其用药有极轻清、极平淡者，取效更捷。或疑此法仅可治南方柔弱之质，不能治北方刚劲之体，余谓不然。苟能会悟其理，则药味分量，或可权衡轻重；至于治法，则不可移易。盖先生立法之所在，即理之所在。不遵其法，则治不循理矣。南北之人，强弱虽殊，感病之由则一也。其补泻温凉，岂可废绳墨而出范围之外乎？况姑苏商旅云集，案中岂乏北省之人哉！不必因其轻淡而疑之。或又曰：案虽佳，但未知当时悉能效否。余曰：万事不外乎理。今案中评证，方中议药，咸合于理。据理设施，自必有当。至于效与不效，安得人人而考覈之哉。

○案中有未经载明，难于稽考处，如药味份量、炮制、丸方、煎方相混，与所服剂数多寡。若平补之方，竟有连服百剂者；更有一人联用几方者。其间相隔日月远近，并四季时令，俱未注明，惜皆无考。全在观者以意会之可也。

○每门之后，附论一篇者，因治法头绪颇繁，故挈其纲领，稍为叙述之，以使后人观览。又恐业医之辈，文才有浅深，遂约同志措辞不必高古。观者幸勿因其俚鄙而忽之。

○案中所用丹丸，有一时不能猝办者，如紫雪丹、至宝丹、

① 此病不能散见。

鳖甲煎丸、玉壶丸等类。若有丰裕好善之家，依方虔诚合就，售与病人，既可积德，亦不至于亏本。

○此案之刻，不过一离之味耳。本欲再为购求，广刻行世，奈无觅处。倘同志之士，有所珍藏，亦愿公诸于世者，恭俟再商续刻。然此案虽非全璧，实具种种良法，已足启发愚蒙，嘉惠来兹。学者苟能默契其旨，大可砭时医庸俗、肤浅、呆板、偏执、好奇、孟浪、胆怯诸弊^①。其于医学有功不小。

○凡治诸证，俱有初、中、末三法。如伤寒初起，邪在太阳，则用麻黄、桂枝、青龙等汤；疟证初起，则用小柴胡加减；痢证初起，先用胃苓汤加减；目疾初起，则用柴、薄、荆、防以升散之。此皆初治之大略也。今就所辑之案，大凡治中治末者十居七八，初治者不过十之一二。其故何欤？盖缘先生当年名重一时，延请非易。故病家初起，必先请他医诊视。迨至罔效，始再请先生耳。故初治之案甚少。观是书者，其中先后浅深，层次不可紊乱，须细心审察而行之。

华岫云识

^① 诸病此公亦不免。

总 目 录

临证指南医案

序六则	(1~7)
凡例	(8~11)
目录	(12~14)
卷一~卷十	(1~597)
附录:集方	(598~630)

种福堂公选良方

目录	(633~634)
卷一 温热论 续医案	(635~673)
卷二~卷四 公选良方	(674~809)
附录	(810~813)

洄溪医案

目录	(817~818)
正文	(819~866)